

平凉市委市政府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项目 中标公告



一、项目编号：PLZC-2024007

二、项目名称：平凉市委市政府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项目

三、中标信息
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中标金额(万元)
平凉市惠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	平凉市崆峒区西郊街道新北路 105 号惠民大厦 24 层 2401 室	229.885106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服务类			
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
平凉市委建筑面积 7700 平方米，平凉市政府建筑面积 12498.45 平方米（包括院落、绿化和停车场）	通过专业化和规范化的物业服务，建立高效、有序的管理体系，做到“管理无缺陷，服务无盲点”。	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	合格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：李昀祐、张明星、王兴文、王海荣、张利香。

六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本项目无招标代理费。



七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八、其它补充事宜

无

九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平凉市机关事务管理局

地址：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西大街141号

联系方式：0933-8551576

2. 集中采购机构信息

名称：平凉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

地址：平凉市崆峒区世纪花园B1区东门

联系方式：0933-8350138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昀祐

电话：13993347704

十、附件

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1份



六、中小企业证明材料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平凉市机关事务管理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平凉市委市政府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平凉市委市政府机关后勤社会化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平凉市惠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6人，营业收入为2156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111.9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平凉市惠城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21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